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本次提供的最高额担保金额为 800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华脉光电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1,520 万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无反担保。
- 公司无对外担保逾期的情况。
- 特别风险提示：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2025 年 6 月 6 日，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南京分行”）和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脉光电”、“授信申请人”）签署了《授信协议》（编号：2025 年授字第 210400319 号，以下简称“《授信协议》”），同意在《授信协议》约定的授信期间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人民币（大写）贰仟万元整（含等值其他币种）授信额度。

为支持华脉光电业务发展，同日，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作为连带责任保证人与招商银行南京分行签订《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5 年保字第 210400319-1 号，以下简称“《担保书》”）。公司本次为华脉光电提供保证担保的范围为招商银行南京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

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佰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本担保事项无反担保。

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通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作为华脉光电股东,也于2025年6月6日按对应持股比例分别出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5年保字第210400319-2号)、《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编号:2025年保字第210400319-3号)。

(二) 担保事项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华脉光电按持股比例提供不超过9,000万元担保额度,公司在上述额度内承担连带保证责任,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公司本次为华脉光电向招商银行南京分行债务按持股比例(40%)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属于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并在有效期内,无需另行提交董事会、股东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华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2月9日

法定代表人:顾春雪

注册资本:20,000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泰州市姜堰区罗塘街道兴业路西侧

主营业务:光电子器件研发、制造、销售;光纤、光缆、电线、电缆研发、制造、销售、安装及相关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电力通信工程设计及施工;施工劳务等;

与本公司的关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华脉光电40%股权,江苏亨通光电股份有限公司及苏州东通信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各持有华脉光电30%股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华脉光电总资产34,188.09万元,净资产11,627.58万元。2024年实现营业收入21,564.71万元,净利润83.19万元。

截至2025年3月31日,华脉光电总资产37,135.68万元,净资产11,957.24万元。2025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6,478.35万元,净利润304.76万元(该数据未经审计)。

(二) 关联关系

被担保人华脉光电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不属于公司关联方。

(三)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被担保人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保证合同的主要内容

保证人: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保证范围:招商银行南京分行根据《授信协议》在授信额度内向授信申请人提供的贷款及其他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捌佰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息、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担保书为最高额担保书。在授信期间内,招商银行南京分行可分次向授信申请人提供授信。各具体业务到期日可晚于《授信协议》约定的授信期间到期日。

保证方式:对保证范围内授信申请人的所有债务承担经济上、法律上的连带责任。

保证责任期间:自本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招商银行南京分行受让的应收账款债权的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任一项具体授信展期,则保证期间延续至展期期间届满后另加三年止。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满足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和流动资金周转需要,保证其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有利于公司稳健经营和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公司对其财务、生产经营、重要人事安排等拥有充分的控制力,公司了解被担保方经营管理情况,担保风险可控。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累计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 1,520 万元(含本次担保),均为对控股子公司担保,累计对外担保余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69%,无逾期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南京华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10 日